

证券代码：002282

证券简称：博深工具

公告编号：2016-058

博深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博深工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怀荣先生召集，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审阅了会议议案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本项议案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完成，公司预计无法在重大资产重组停牌 2 个月内披露重组预案。为保证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能顺利进行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至 2016 年 12 月 9 日停牌 2 个月期满后继续停牌 1 个月，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59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博深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日